

安聯投信

2026年2月基金暫停計價日暨配息基準日一覽表 (境外基金)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	3	4	5	6	7	8
9	10	11 休市:日本 暫停計價基金:安聯日本股票基金	12	13	14	15
16	17 休市:美國 暫停計價基金:安聯全球生物科技基金、安聯全球股票基金、安聯AI人工智能基金、安聯AI收益成長基金、安聯水資源基金、安聯主題趨勢基金、安聯全球小型股票基金、安聯全球多元投資風格股票基金、安聯全球收益成長基金、安聯全球浮動利率優質債券基金、安聯全球高成長股票基金、安聯全球高成長科技基金、安聯全球高息股票基金、安聯全球新興市場高股息基金、安聯全球機智股票基金、安聯全球機會債券基金、安聯多元信用債券基金、安聯收益成長基金、安聯投資級公司債基金、安聯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安聯美元短年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安聯美國多元投資風格股票基金、安聯美國收益基金、安聯智慧城市收益基金、安聯策略信用債券基金、安聯新興市場主權債券基金、安聯網路資安趨勢基金、安聯寵物新經濟基金	18 休市:香港、新加坡 暫停計價基金:安聯中國股票基金、安聯全球新興市場高股息基金、安聯亞太收益入息基金、安聯亞太高息股票基金、安聯亞洲不含中國股票基金、安聯亞洲多元收益基金、安聯亞洲靈活債券基金、安聯香港股票基金、安聯動力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香港休市: 全系列基金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	19 休市:香港 暫停計價基金:安聯中國股票基金、安聯全球新興市場高股息基金、安聯亞太收益入息基金、安聯亞太高息股票基金、安聯亞洲不含中國股票基金、安聯亞洲多元收益基金、安聯亞洲靈活債券基金、安聯香港股票基金、安聯動力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香港休市: 全系列基金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	20 暫停計價基金:安聯中國未來科技基金(未核備)	21	22
23	24 休市:日本 暫停計價基金:安聯日本股票基金	25	26	27	28	

【休市國家/地區節日】

02/11—日本—建國紀念日補假 National Foundation Day、02/16—美國—美國總統日 Presidents' Day、02/17—香港—春節 Lunar New Year、—新加坡—新年假期 Chinese New Year、02/18—香港—春節 Lunar New Year、—新加坡—新年假期 Chinese New Year、02/19—香港—春節 Lunar New Year、02/23—日本—天皇誕辰 Emperor's Birthday

【附註基金交易之相關說明】

- 各基金之交易日需為基金計價日且同時為香港及台灣營業日。若香港或基金休市，但交易單已於台灣營業日送達香港，交易將於香港營業日且該日為基金計價日時執行。本說明若有未盡事宜，應以公司實際作業為準。
- 香港休市：安聯環球投資基金-盧森堡系列、安聯環球投資基金-德國系列，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
- 盧森堡休市：(1)安聯環球投資基金-盧森堡系列無報價，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適用當日交易價格；安聯新興市場主權債券基金，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適用第二個交易日之交易價格。(2)安聯環球投資基金-德國系列之安聯國際債券基金無報價，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適用第二個交易日之交易價格。(3)其他安聯環球投資基金-德國系列基金不受影響。
- 德國休市：(1)安聯環球投資基金-德國系列無報價，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安聯歐洲債券基金、安聯歐洲基金、安聯歐洲成長基金、安聯德國基金適用當日交易價格；安聯全球股票基金、安聯全球債券基金適用第二個交易日之交易價格。(2)安聯環球投資基金-盧森堡系列之安聯全球高成長科技基金、安聯日本股票基金、安聯歐洲成長精選基金、安聯美國多元投資風格股票基金、安聯全球多元投資風格股票基金、安聯歐洲股債增益基金、安聯全球新興市場高股息基金、安聯水資源基金、安聯主題趨勢基金、安聯全球高成長股票基金、安聯全球高息股票基金、安聯全球礦資本基金、安聯智慧新能源基金、安聯寵物新經濟基金、安聯歐洲小型股票基金、安聯歐洲高息股票基金、安聯歐陸成長基金無報價，於休市日收到之交易申請，視為假期結束後第一個交易日之交易，適用當日交易價格。(3)其他安聯環球投資基金-盧森堡系列基金不受影響。
- 本表所列基金暫停計價日有變更時，將另行通知。
- 各系列基金交易之相關規定，以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為依據。
- 各基金配息基準日若遇基金休市，則提前一基金交易日為基準日。
- 本表為預計暫停計價日暨配息相關訊息，各基金之配息詳細資訊及最後確定之日期仍需以本公司公告為準。